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ST 起步

公告编号：2022-095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资金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起步股份”）于近日收到浙江省青田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浙 1121 财保 22 号之一】，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永嘉支行、兴业银行金华永康支行及招商银行温州鹿城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中共计 700,000.00 元资金被晋江市坤鑫纸业贸易有限公司申请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本次解除冻结金额(元)
起步股份	招商银行温州永嘉支行	577903979410205	200,000.00
起步股份	兴业银行金华永康支行	356080100100427785	200,000.00
起步股份	招商银行温州鹿城支行	577903979410708	300,000.00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冻结金额/元
招商银行温州永嘉支行	577903979410205	募集资金专户	602,080.59 注
兴业银行金华永康支行	356080100100427785	募集资金专户	167,539.00
招商银行温州鹿城支行	577903979410708	募集资金专户	4,885,771.37

注：轮候冻结状态的金额从 367,919.41 元相应减少至 167,919.41 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共冻结 5,823,310.37 元（含轮候冻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货币资金的 1.33%，上述冻结情况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将持续关注募集资金冻结的进展，积极采取措施，并妥善处理该事项，争取尽早解除上述账户的冻结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依法采取措施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三、风险提示

1、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加强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管理工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以及《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3、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2日